项目编号：YL-ZFCG(SY)-0724

# 制作“爱我国防”思政课视频采购项目

#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　购　人：中共榆林市委宣传部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圣业招标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6年08月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4
第三章 采购项目技术、商务要求 ..... 23
第四章 合同条款 ..... 26
第五章 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 ..... 30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制作“爱我国防”思政课视频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08月13日11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L-ZFCG(SY)-0724

项目名称：制作“爱我国防”思政课视频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62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制作“爱我国防”思政课视频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62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620,000.00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1-1 | 其他文化艺术服务 | 中共榆林市委宣传部关于制作“爱我国防”思政课视频采购项目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620,000.00 | 620,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11月30日。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制作“爱我国防”思政课视频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4）《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5）陕西省民政厅、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残疾人联合会文件《关于政府采购优先购买福利性企业产品和服务的意见》（陕民发〔2015〕1号）；

（6）《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7）《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8）《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9）《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

（11）《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制作“爱我国防”思政课视频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报告：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审计报告应当经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备案赋码并提供查询截图；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12个月内任意月份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不包含个人所得税），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社保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12个月内任意月份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提供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供应商不得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失信主体、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不得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得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等网页截图；

（8）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情况：供应商及其授权委托人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www.ylcredit.gov.cn）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包括：《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如有)。（具体操作及格式详见采购文件）；

（9）身份证明材料：法定代表人参与谈判的，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谈判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10）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含小型、微型）。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　间：2026年08月10日至2026年08月12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　点：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方　式：在线获取

售　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08月13日11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五、开启**

时间：2026年08月13日11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并免费下载采购文件；

2.请各供应商领取采购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供应商未办理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CA锁的可到榆林市市民大厦三楼窗口办理，咨询电话0912-3452148或4006-369-888（陕西CA联系电话）。

4.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方式和“不见面”开标形式，供应商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供应商应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在线提交电子响应文件，逾期提交系统将拒绝接收。供应商可登录榆林交易平台〖首页>不见面开标〗在线参与开评标过程，详见《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交易平台〖首页> 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中共榆林市委宣传部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高新区榆溪大道市委419

联系方式：1879120107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圣业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航宇路西弘景大厦1幢B座0621室

联系方式：0912-352995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女士

电 话：0912-3529957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 序号 | 条款名称 | 说明和要求 |
| --- | --- | --- |
| 1 | 采购人 | 中共榆林市委宣传部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陕西圣业招标有限公司 |
| 3 | 监督管理机构 | 榆林市财政局 |
| 4 | 项目名称 | 制作“爱我国防”思政课视频采购项目 |
| 5 | 项目编号 | YL-ZFCG(SY)-0724 |
| 6 | 采购需求和要求 | 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三章 |
| 8 | 供应商<br>资格要求 |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br>（2）财务状况报告：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审计报告应当经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备案赋码并提供查询截图；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br>（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12个月内任意月份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不包含个人所得税），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br>（4）社保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12个月内任意月份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说明和要求 |
| --- | --- | --- |
| | | （5）提供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br>（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br>（7）供应商不得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失信主体、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不得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得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等网页截图；<br>（8）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情况:供应商及其授权委托人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www.ylcredit.gov.cn）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包括：《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如有)。（具体操作及格式详见采购文件）；<br>（9）身份证明材料：法定代表人参与谈判的，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谈判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br>（10）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含小型、微型）。<br>**注：以上为必备资质，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或提供资料不全，按无效谈判文件处理。** |
| 10 | 响应文件数量和提交截止时间 | **响应文件数量：电子响应文件_壹_份，后缀为（*.SXSTF）；**<br>**提交截止时间：**2026-08-13 11:30:00<br>**注：**供应商应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提交电子响应文件，逾期提交系统将拒绝接收。 |
| 11 | 响应文件开启时 | 开启时间：2026-08-13 11:30:00（同谈判截止时间）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说明和要求 |
| --- | --- | --- |
| | 间和地点 | 开启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
| 12 | 谈判有效期 | 自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90 个日历日 |
| 13 | 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接受 |
| 14 | 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 | ☑不组织　□组织<br>供应商可自行安排勘察现场，由此产生的费用、不良后果、相关责任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 15 | 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谈判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收到竞争性谈判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提出的无效，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
| 16 | 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其他文件 |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均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br>**注意事项：**供应商应随时留意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供应商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后缀为（*.SXSCF），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后缀为（*.SXSTF），使用旧版电子竞争性谈判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响应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
| 17 | 谈判保证金 | ☑不要求　□要求 |
| 18 |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谈判方案 | ☑不接受　□接受<br>不接受备选谈判方案和响应文件中出现多个报价。 |
| 19 | 电子响应文件签字和盖章要求 | 后缀为“*.SXSTF”格式的电子响应文件须逐页进行电子签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盖章以所发布的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为准。<br>**注：**未作格式要求的除外，擅自修改签字盖章指定格式将否决谈判。 |
| 20 | 谈判报价 | 谈判报价是供应商响应采购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采购项目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说明和要求 |
| --- | --- | --- |
| | | 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竞争性谈判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应当计取的费用均应列入报价中。报价时不论是否计取，采购人均按已计取对待。<br>1.供应商应严格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五章中“第一次谈判报价一览表”中的相关要求填写分项报价及其他需要响应的内容。<br>2.谈判报价货币：人民币；单位：元。<br>3.谈判报价只能提交唯一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谈判处理。<br>4.谈判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与谈判。 |
| 21 | 最高限价 | ☐ 无 ☑ 有<br>人民币：陆拾贰万元整（¥620,000.00 元）<br>**注：**供应商谈判总报价高于最高限价者将被否决谈判。 |
| 22 | 评审办法及标准 | 采用最低评价法；即在全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再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价格要素评定出各供应商的“评审价”。再剔除低于成本的报价和明显不合理的报价，以提交“最低评审价”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人。 |
| 25 | 不见面开标说明 | 该项目将采取“不见面”开标的形式，供应商无须到达谈判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谈判活动。相关注意事项如下：<br>1.开标当日，请各供应商在谈判截止时间前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登录方式有以下几种：<br>1）IE 浏览器输入网址：http://111.20.184.126:8081/BidOpeningHallCS/bidhall/default/login；<br>2）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进入；<br>3）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点击不见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说明和要求 |
| --- | --- | --- |
| | | 面开标模块选择榆林市进入。<br>**注：**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请选择 IE11 浏览器<br>2.供应商应按要求及时签到**（签到时间为谈判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如果未签到将视为放弃谈判资格）**，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可能会就某些问题要求供应商进行在线澄清，请供应商保持在线直至评审结束；<br>3.供应商无需提交纸质响应文件，待采购结果公示后，由成交供应商补交一正两副纸质响应文件（用于备案）。<br>4.不见面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请及时使用 CA 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所用 CA 应与加密响应文件时所用 CA 相同。<br>**注:**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在解密时间内供应商全部解密完成后，可提前进入开标下一阶段。<br>5.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软件开发商：<br>（1）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400-928-0095<br>6.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下载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选择【服务指南】-【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进行下载。 |
| 26 | 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说明 | 为深入贯彻信用体系建设的有关精神，根据市发改委《关于在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推行信用监管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榆政发改发〔2020〕329 号)和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以及开展承诺工作的通知》(榆政财采函〔2020〕9 号）在工程建设和政府采购领域全面推行信用公开承诺制，《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榆交易函〔2021〕19 号）文件要求从 2021 年 10 月 20 日起凡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各方交易主体，均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 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并载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说明和要求 |
| --- | --- | --- |
| | | 明承诺事由。<br>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各方交易主体的承诺事由为“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承诺起始时间为投标截止之日,《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承诺有效期为 1 年，《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br>附件：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
| 27 | 特别提示 |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上传、签到、解密；自行在电脑上进行报价。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http://yl.sxggzyjy.cn/），选择“服务指南”，点击“下载专区”；提前熟知“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手册”、“政府采购投标单位二次报价操作手册”、“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榆林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询标操作手册 V2.0”。请供应商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了解操作流程，熟练掌握不见面开标、不见面询标操作相关事宜，若无法正常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电子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br>2、关于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后缀为“.SXSTF”的电子响应文件。<br>3、递交电子响应文件的方法，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说明和要求 |
| --- | --- | --- |
| 28 |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 （1）本采购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为采购项目整体预留。<br>（2）本项目属性：服务类<br>（3）本项目适用的中小企业行业为：《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租赁和商务服务业”。<br>（4）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划型标准：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29 | 代理服务费 | 1、按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的有关规定执行。<br>2、确定成交人后，成交人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代理服务费。 |

# 一、总则

**1.名词解释**

采购人：中共榆林市委宣传部

监督部门：榆林市财政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圣业招标有限公司

响应供应商：满足本次谈判要求具有相应资质和完成项目能力的供应商

成交人：由谈判小组推荐并经采购单位确认的供应商

**2.供应商注意事项**

**（一）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

1、利害关系供应商处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但只能由供应商确定其中一家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后续的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利害关系授权代表处理。两家及以上的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授权代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前期参与供应商处理。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标因素和标准、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4、供应商实际控制人或者中高级管理人员，同时是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5、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存在关联关系，或者是采购代理机构的母公司或子公司，不得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6、回避。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本项目采购活动中需要依法回避的采购人员是指采购人内部负责采购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和直接分管采购项目的负责人，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负责采购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和直接分管采购活动的负责人。本项目采购活动中需要依法回避的相关人员是指评审小组成员。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二）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三）质疑和投诉**

供应商如果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1、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财政部《质疑函范本》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范本下载详见【财政部国库司（gks.mof.gov.cn）】网站〖首页·〉政府采购管理〗栏目中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链接地址：http://gks.mof.gov.cn/ztztz/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

2、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在《质疑函》上签字；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在《质疑函》上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函》外，还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或潜在供应商；

（2）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3）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4）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或缺乏必要的证明材料及证明材料不完整的；

（5）《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6）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7）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4、质疑人对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出投诉，质疑是投诉的前置条件。

5、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6、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行为予以严肃处理。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②投诉人在全国范围内十二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③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投诉将被驳回，并将提出投诉的供应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7、依法严惩捏造事实诬告陷害、诽谤他人的行为。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243条【诬告陷害罪】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意图使他人受刑事追究，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②《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246条【侮辱罪、诽谤罪】以暴力或者其他方法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8、质疑函递交地址：

采购人：中共榆林市委宣传部　　联系电话：18791201073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圣业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912-3529957

递交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航宇路西弘景大厦1幢B座0621室

**（四）关于信用记录的查询和使用**

1、谈判小组在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对供应商的信用情况进行甄别。对列入严重失信主体、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经营异常名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本次谈判活动。

2、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但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的时间段为“谈判公告发布之日（含当日）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不含当日）”。信用记录查询的结果，将以网页查询截图保存至电子介质的形式留存。供应商未如实填报《书面声明》的，视为“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行为，拒绝其参本次采购活动。

**（五）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落实促进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脱贫攻坚工作的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六）关于知识产权与保密事项**

1、所有涉及知识产权的产品及设计，供应商必须确保采购人拥有其合法的、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并免受任何侵权诉讼或索偿，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2、由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供应商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谈判内容以外的任何用途。谈判开始后，若采购人有要求，供应商须归还采购人认为需保密的文件和资料，并销毁所有相应的备份文件及资料。

**（七）政采贷业务**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 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 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或中征平台（https://www.crcrfsp.com）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榆林市“政采贷”业务办理银行联系表**

| 序号 | 银行名称 | 产品名称 | 贷款额度 | 贷款期限 | 贷款利率 | 办理时效 | 联系人 |
|---|---|---|---|---|---|---|---|
| 1 | 长安银行 | 政采贷 | 1000万元 | 1-3年 | 3.45% | 72小时 | 魏　众15109123951 |
| 2 | 中信银行 | 政采B贷 | 1000万元 | 1-3年 | 3.45%起 | 24小时 | 高文洁 18829626668 |
| 3 | 光大银行 | 政采贷 | 1000万元 | 1-3年 | 3.45% | 72小时 | 艾思宇 13509127997 |
| 4 | 交通银行 | 秦政贷 | 1000万元 | 1年 | 3.45% | 24小时 | 张　飞15291296886 |
| 5 | 中国银行 | 政采贷 | 1000万元 | 1-3年 | 3.45% | 72小时 | 李　浩18691230007 |
| 6 | 招商银行 | 政采贷 | 3000万元 | 1-3年 | 3.45%起 | 24小时 | 马　烨15596100007 |
| 7 | 浦发银行 | 政采B贷 | 1000万元 | 1年 | 3.45%起 | 72小时 | 朱　君15629169158 |
| 8 | 农商银行 | 政采贷 | 1000万元 | 1-2年 | 3.45%-5.8% | 24小时 | 王　璐15529875056 |
| 9 | 农业银行 | 政采贷 | 1000万元 | 1年 | 3.45%以上 | 24小时 | 米璐洁 18966997666 |
| 10 | 民生银行 | 政采B贷 | 3000万元 | 1年 | 3.45%起 | 24小时 | 郝双双 15991225850 |
| 11 | 兴业银行 | 政采贷 | 1000万元 | 1年期 | 3.4% | 72小时 | 薛万隆 18709258523 |
| 12 | 广发银行 | 政采通 | 1000万元 | 1年 | 3.45%起 | 24小时 | 李思嘉 15191820101 |

备注：银行排名不分先后。如产品额度、期限、利率等内容发生改变，以银行解释为准。

**（八）供应商谈判费用**

无论谈判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与谈判相关的全部费用。

##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1.竞争性谈判文件构成**

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了要求提供的产品和服务，谈判程序和合同条件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均有说明。竞争性谈判文件共六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项目技术、商务要求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

**2.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检查及阅读**

2.1供应商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后应仔细阅读检查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谈判文

件中所列事项、条款、规范要求及格式，在响应文件中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做出全面的响应，并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不利于供应商的谈判结果，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2.2 如本项目废标后需重新组织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将重新编制、发布新版竞争性谈判文件，供应商应按新版竞争性谈判文件重新编制响应文件。原竞争性谈判文件及响应文件失效。

2.3 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应当与最新发布的竞争性谈判文件保持一致，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3.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澄清**

1、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其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2、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至少 3 个工作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 3 个工作日，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3、各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应随时关注下列地址发布的变更公告，也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查看左上角的信息提醒，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单独通知，因供应商未及时关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中的〖首页·>信息公告·>更正公告〗；

（2）【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中的〖首页·>交易大厅·>政府采购〗。

4、供应商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SXSCF 格式），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投标文件（*.SXSTF 格式），使用旧版电子采购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响应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因供应商未及时关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解释权归属**

本次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 三、响应文件及编制要求

**1.响应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1 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包括技术资料等中的说明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1.2 响应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必须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编制要求**

2.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响应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将被否决谈判。

2.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2.3 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2.3.1 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响应文件中需要加盖法定代表人私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 CA”进行盖章；需要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 CA”进行盖章，响应文件需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加密和解密应当使用同一 CA，否则将会导致解密失败。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签字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要求授权代表签字处由授权代表签署（若由授权代表签署，须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响应文件中）。

（1）电子竞争性谈判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谈

判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参与投标活动。然后即可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竞争性谈判文件（*.SXSZF）；

（2）电子竞争性谈判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竞争性谈判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

（3）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电子响应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专用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3.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3.1 供应商应按照“第五章 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提供的格式编写，不得缺少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4.谈判报价**

4.1谈判报价是供应商响应谈判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采购项目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竞争性谈判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应当计取的费用均应列入报价中。报价时不论是否计取，采购人均按已计取对待。以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谈判响应依据。

4.2本项目谈判报价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包含的全部内容。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可根据本单位的成本、管理水平，并充分考虑项目实施期间可能会遇到的市场风险等因素，在确保服务周期、质量的前提下，进行自由竞争报价。

4.3供应商所填写的报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和政府性变化因素而变动，供应商在计算报价时自行考虑风险系数，报价过程中不允许任一供应商对同一采购项目提出两个或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供应商所报的谈判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谈判，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谈判而予以拒绝。

4.4供应商的谈判报价不得超过预算金额，否则按无效谈判处理。

4.5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4.6供应商不得以明显低于所处行业市场的报价参与谈判。当谈判小组认为某个供应商的谈判价报价明显不合理，可要求该供应商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谈判小组认定该供应商恶意竞标，将被作否决谈判处理。

4.7响应文件谈判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8因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对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5.谈判货币**

供应商提供报价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

**6.谈判保证金**

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执行。

**7.响应文件填写说明**

7.1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响应文件应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性的响应。

7.2 供应商未提供技术资料或提供资料不详的，谈判小组有权决定是否通知供应商限期进行书面解释

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做出解释、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谈判小组有权作否决谈判处理。

7.3 供应商必须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谈判小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7.4 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除自行拟定格式外不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和增删，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私章。因响应文件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5 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8.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8.1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90 个日历日（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比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8.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9.其他规定**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与电子响应文件内容一致的纸质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用于备案。

##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解密

**1. 电子响应文件提交与解密**

1.1 电子响应文件提交

电子响应文件可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提交时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

1.2 电子响应文件解密

举行不见面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电子响应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电脑上自行解密电子响应文件（系统默认解密时长为 30 分钟），供应商需在规定解密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的解密。所有供应商解密完成后由开标人员将响应文件导入开评标系统。

**2．响应文件有效性**

**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1）逾期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2）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与本项目不相符；

（3）供应商拒绝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4）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在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谈判截止时间前未签到、供应商网络设备故障或沿用旧版竞争性谈判文件编制的电子响应文件、以及支持 CA 运行的驱动问题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电子响应文件；

（5）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无法打开。

**3．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3.1 供应商提交电子响应文件后，在谈判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电子响应文件。

3.2 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从电子交易平台上撤回旧版，再重新提交新版。

3.3 在谈判截止日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电子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 五、组织开标

（一）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谈判、开标、评标工作，整个过程受政府采购监管机构的监督管理。

（二）采购代理机构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供应商必须在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签名报到。（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三）开标时，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在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解密电子响应文件。

（四）开标会议记录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记录，参加开标的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在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签到，参加开标的监督人、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签到，所有资料随竞争性谈判文件一并存档。

（五）供应商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在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处理。

（六）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七）特殊情形下的应急处置：

在开标、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时，视具体情况确定是否停止开评标活动。

## 六、组织评审

**1.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

（2）宣布评标纪律；

（3）公布供应商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组织谈判小组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在评审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6）根据谈判小组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竞争性谈判文件；

（7）核对评审结果；

（8）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9）处理与评审有关的其他事项。

**2.谈判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发现竞争性谈判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谈判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

（3）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资格要求；

（4）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5）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做出澄清或者说明；

（6）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7）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

（8）配合答复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9）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10）编写评标报告。

**3.组建谈判小组**

3.1为了确保评审工作的公平、公正，依据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相关法规、规章，成立谈判小组。

3.2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 1 名及评审专家 2 名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奇数。评标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应当优先选择本单位以外的评审专家。

3.3谈判小组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3.4谈判小组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独立进行评审工作。

3.5谈判小组负责谈判评审工作，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推荐

成交候选人。

3.6响应文件解密后，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承包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谈判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谈判小组均不得向其他供应商及与谈判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3.7谈判小组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谈判小组组成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审。被更换的谈判小组成员所做出的评审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谈判小组成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审活动，封存所有响应文件和开标、评审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谈判小组进行评审。原谈判小组所做出的评审意见无效。

**4.评审方法**

采用最低评价法；即在全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再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价格要素评定出各供应商的“评审价”。再剔除低于成本的报价和明显不合理的报价，以提交“最低评审价”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人。

**5.谈判程序**

谈判的全过程分为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谈判、报价、评审阶段。通过资格审查合格的各供应商，只有在响应文件及谈判承诺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和满足技术、商务需要的才有提交报价和评审的机会，在未产生成交候选人前，任何有出现不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时都将作无效谈判处理，不论谈判程序进行环节。在上一步评审中被认定为无效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5.1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

谈判小组应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是否按照规定要求提供资格性证明材料、是否属于禁止参加谈判的供应商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谈判资格。

资格性审查结束后，没有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应当说明原因。

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终止本次采购活动，并发布终止采购活动公告。

5.2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谈判小组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谈判小组要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并否决其谈判。谈判小组应告知有关供应商未通过审查的原因，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成为实质上响应。

按照下列内容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一项不合格其投标即为无效响应。

**符合性审查表**

| 序号 | 符合性审查项 | 通过条件 |
|---|---|---|
| 1 | 响应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 响应文件中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本项目完全一致，且无遗漏。 |
| 2 | 响应文件组成 | 响应文件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写，未存在有缺漏项。 |
| 3 |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 签署、盖章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
| 4 |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 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
| 5 | 响应文件有效期 | 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
| 6 | 谈判报价 |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br>（1）针对同一项目未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只有一个有效的谈判报价；<br>（2）第一次谈判报价表填写符合要求；<br>（3）报价货币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br>（4）谈判分项报价未出现漏项，报价数量与谈判文件要求相符；<br>（5）未超出采购预算或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

| | | |
|---|---|---|
| 7 | 实质性条款响应 | 完全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各项技术/服务/商务实质性条款。 |
| 8 | 其他 |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竞争性谈判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被视为“无效响应”的情形。 |

**6.谈判及澄清有关问题**

6.1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6.2 依照民法中的过失责任原则，澄清、说明或补正前谈判小组将按最不利于供应商的原则对响应文件做出评判。

6.3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响应文件应通过不见面电子询标系统。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澄清时限内按谈判小组要求的方式提交。

6.4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其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内容将作为合同履行的重要依据。

**7.谈判**

7.1 谈判小组应在符合性评审的基础上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认真阅读，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7.2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

7.3 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7.4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7.5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8.报价**

8.1 竞争性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所有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进入报价阶段。在规定时间（系统默认报价时间为 10 分钟，可由谈判小组决定具体时间长短）内提交报价，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行多轮次报价，直至采购人满意为止。

8.2 竞争性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时，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实施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实施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报价。

8.3 供应商应使用企业 CA 锁在电脑上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网站(http://www.sxggzyjy.cn/)上选择“电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网上报价。

8.4 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出现以下任意一种情形的，谈判小组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程序：

（1）最终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最终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最终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最终报价平均值×50%；

（2）最终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报价次低供应商最终报价 50%的，即最终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报价次低供应商最终报价×50%；

（3）最终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最终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4）其他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情形。

8.5 谈判小组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后，属于第 8.4 条第 1 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

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8.6 谈判小组应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8.7 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一并归档。

**9.编写评审报告**

9.1 谈判小组组长应根据全体谈判小组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应包括：谈判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供应商名单和谈判小组成员名单；评审方法和标准；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评审结果，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成交人；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审过程中供应商根据谈判小组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谈判小组成员的更换等。

9.2 评审报告应当由谈判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谈判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谈判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

**10.无效投标情形**

**（一）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谈判无效：**

1、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3、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交谈判保证金；

4、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5、不具备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6、报价超过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7、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无法保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

8、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9、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谈判处理；

10、响应文件存在重大缺陷，出现明显的不合理，响应方案简单粗略、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对采购需求理解缺位混乱，无法保证项目实施的；

11、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谈判无效。

**（二）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其谈判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谈判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串通；

6、不同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三）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本次采购项目**

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谈判处理。

# 七、成交与签约

**1.成交**

1.1采购代理机构在谈判结束后，根据谈判小组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谈判报告，两个工作日内报送采购人审核；

1.2采购人在收到谈判结果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谈判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书面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1.3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采购人“成交复函”后，两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上发布成交公告，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授予合同**

**2.1成交通知书**

（1）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或者拒绝领取成交通知书。

**2.2成交服务费**

（1）成交服务费按约定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

（2）成交服务费按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标准计取。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3）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服务类计取。

| 服务类型 / 费率 / 中标金额（万元）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 100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 | 1.1% | 0.8% | 0.7% |
| 500-1000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 | 0.5% | 0.25% | 0.35% |
| 5000-10000 | 0.25% | 0.1% | 0.2% |
| 10000-100000 | 0.05% | 0.05% | 0.05% |

**3.签订合同**

（1）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日内，与采购人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采购合同，竞争性谈判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货物和服务数量予以追加，追加金额不超过成交金额的10%，但不得对单价等实质性条款做任何改变。

## 八、其他

1.成交供应商确定后，若成交人未按照上述“授予合同”中任何一项规定执行，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评审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组织谈判。同时报请监督机构予以通报，禁止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谈判开始后，如果发生有效响应供应商不足三家（（财库〔2015〕124号）规定的情形外)或所有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财政预算限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情况，可决定废标或报请榆林市财政局批准后，选用其它采购方式进行采购。

3.拒绝商业贿赂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和谈判小组在谈判活动中，都要签订相应的《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并对违反承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2)供应商必须填写《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附于响应文件中（格式见第五章）。

4.踏勘现场/答疑：采购人不统一组织现场踏勘。

5.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经谈判小组评审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第三章 采购项目技术、商务要求

## 一、项目概况

拟以榆林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为素材，制作20条“爱我国防”主题宣教视频，展现红色资源在当代思政教育、爱国主义教育中的现实价值。

## 二、服务内容

1.服务内容：

（1）国家级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视频重点基地视频1条，单条视频时长须达到10分钟（含）以上；

（2）重点基地视频5条，单条视频时长须达到5分钟（含）以上；

（3）其它基地视频14条，单条视频时长须达到3分钟（含）以上。

2.服务范围：

（1）提供项目整体策划、拍摄思路梳理、内容方向统筹，以及拍摄期间综合保障服务。

（2）提供宣传推广服务：汇编制作专题，于省级重点新闻网站、APP 首页展示；视频成品于省级重点新闻网站、APP 重点推荐；视频产品在微信公众号、视频号、微博、头条等平台宣推。

## 三、服务要求

1. 内容策划服务

供应商须在实施前提交完整的策划方案，包括：结合采购人需求，明确核心传播信息及差异化亮点；逻辑清晰的情节设计，通过画面/镜头语言突出核心信息，避免与市场同类作品同质化；包含镜头编号、景别、运镜方式、画面内容、时长等要素须经采购人书面确认后方可执行；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之后需与采购人协调好时间在采购人指定地点进行方案讲解，详细阐述方案内容。

2.拍摄执行服务

场地与人员协调：采购方负责联系场地权属方并协调使用权限；需演员/模特参与拍摄的，其服装、道具、化妆由供应商负责；

拍摄计划：供应商须制定详细的拍摄进度表，经采购人确认后执行。

拍摄设备：拍摄设备需符合行业专业水准，摄像机应支持4K/30fps及以上录制。另须配备航拍无人机稳定设备等辅助拍摄设备。

3. 后期制作服务

配音：清晰流畅、无杂音；

配乐：使用原创音乐或具有合法版权的商用音乐，禁止使用无版权或侵权音乐；

字幕：包含台词、LOGO、关键信息，字体、大小、颜色及位置需统一规范；

特效：特效需与创意脚本严格匹配，运行流畅无卡顿/模糊，技术参数符合行业主流标准；

剪辑与调色：剪辑节奏需匹配宣教片风格，调色需统一整体色调风格。

4.成品要求

制作播出画面符合高清分辨率，画幅比例 16:9，满足移动设备等多元媒介发布需求。

5.版权与合规要求

版权归属：成片及所有衍生成果（包括成片、原始素材、工程文件、文案脚本的著作权、使用权、发布权、改编权）的完整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供应商不得擅自使用、复制、授权第三方或用于其他商业用途；

素材合规：供应商使用的所有素材须确保无版权纠纷，若因侵权导致法律纠纷，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6.宣传推广服务要求

专题制作完成后，供应商须指派专人负责内容的日常维护与动态更新，确保专题信息准确、浏览顺畅，持续发挥宣传效能。视频产品宣发期间，供应商应依据各平台的内容属性、推荐机制及流量分发规律，对视频进行合理切片或二次剪辑，以适配不同渠道的传播需求，最大化推广效果。

## 四、商务要求

1、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1 月 30 日。

3、付款方式和条件：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总价款的 60%，合同执行结束后，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合同价款。

4、谈判报价:（1）谈判报价是供应商响应采购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采购项目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2）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补充费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投标报价估算错误等引起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知识产权：供应商应保证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供应商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6、服务质量保证:（1）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及行业标准规范；（2）所有因服务质量出现的问题由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

7、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中标成交人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人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

成交人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人违约的，应当赔偿给成交人造成的经济损失。

8、验收依据：以甲乙双方确认的策划方案、脚本内容、视频标准、甲方验收意见为唯一依据。

9、验收要求：成片画面清晰、画质流畅、字幕准确无误、配音标准、节奏合理、主题鲜明，贴合榆林宣教宣传定位，无画面卡顿、音画不同步、错别字、违规画面等问题。

# 第四章 合同条款

## 榆林市“爱我国防”主题宣教视频拍摄合同

**甲方：**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地址：**

**联系人及电话：**　　**联系人及电话：**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国务院《广告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在平等互利、合作共赢的基础上经过友好协商，就_____ 事项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服务内容及宣传周期：**

1. 服务内容：

拟以榆林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为素材，制作 20 条“爱我国防”主题宣教视频，展现红色资源在当代思政教育、爱国主义教育中的现实价值。具体包含：

2.服务范围：

（1）提供项目整体策划、拍摄思路梳理、内容方向统筹，以及拍摄期间综合保障服务。

（2）提供宣传推广服务：汇编制作专题，于省级重点新闻网站、APP 首页展示；视频成品于省级重点新闻网站、APP 重点推荐；视频产品在微信公众号、视频号、微博、头条等平台宣推。

3.合作周期：_____

**二、费用及其支付**

1.双方约定合同金额：_____元（大写：_____），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额的 60%，人民币：_____元，甲方验收合格后付清剩余 40%，人民币：_____元。

收款账户信息：

公司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行：

乙方确认上述账户信息真实有效，如有变动，须在甲方付款前十日以书面方式进行通知，迟

延通知的，由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三、项目周期与交付标准**

1.项目总周期：具体节点由甲乙双方对接确认，乙方需严格按照约定工期完成全部工作。

2.交付内容：参考服务内容。

3.修改服务：乙方提供合理的常规修改（含字幕调整、画面微调、语速适配、文案微调等），至甲方验收合格；重大脚本调整由双方协商确认工期及内容。

**四、版权与知识产权约定**

1. 本项目所有成片、原始素材、工程文件、文案脚本的**著作权、使用权、发布权、改编权**自项目验收合格、全款结清后，全部归甲方所有。

2.乙方仅享有本项目作品的署名权（可标注制作单位），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将本项目素材、成片、脚本用于商业宣传、合作展示、其他项目使用或授权第三方使用，不得泄露项目未公开内容。

3.乙方保证项目所用配乐、图片、素材、字体等均拥有合法版权或授权，无侵权风险，若因版权问题产生纠纷、索赔、行政处罚等，全部责任及损失由乙方全权承担。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有权全程监督项目策划、拍摄、制作全流程，对不符合主题、不符合要求的内容有权要求乙方整改；

（2）甲方需及时对接乙方，提供项目所需的本地相关资料、政策文件、宣传素材，配合乙方完成场地协调、人员对接、拍摄审批等工作；

（3）甲方需按照合同约定按时支付项目款项，及时对乙方提交的方案、样片进行审核反馈，不得无故拖延验收；

（4）甲方对项目最终成片拥有最终审核决定权。

2.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需组建专业成熟的摄制团队，配备高清专业拍摄设备，严格按照甲方主题及行业标准开展工作，保证成片质量；

（2）乙方需紧扣本地特色、宣教核心主旨创作，内容积极正向、贴合政务宣传调性，无低俗、违规、负面内容，符合官方宣传规范；

（3）乙方需保守项目涉密信息、甲方内部资料，项目全程严格遵守保密约定，合同终止后仍需承担保密义务；

（4）乙方需按时完成各阶段工作，积极配合甲方整改优化，确保项目按期保质交付。

**六、知识产权验收标准**

1. 验收依据：以甲乙双方确认的策划方案、脚本内容、视频标准、甲方验收意见为唯一依据。

2. 验收要求：成片画面清晰、画质流畅、字幕准确无误、配音标准、节奏合理、主题鲜明，贴合榆林宣教宣传定位，无画面卡顿、音画不同步、错别字、违规画面等问题。

3.甲方收到乙方交付成果后[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合格则出具验收确认意见；不合格需书面告知乙方整改问题，乙方需在约定时间内免费整改完毕，直至验收合格。

4.乙方承诺，在制作过程中所选用的一切素材，包括但不限于音乐、图片、视频片段等，均已通过合法途径获取使用授权，且该授权范围完全覆盖本合同约定的制作及传播使用目的。若因乙方使用的素材存在任何知识产权瑕疵，导致甲方陷入法律纠纷或遭受任何损失，乙方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及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所有直接和间接损失。

**七、保密**

1.双方为执行本协议提供给对方的任何技术产品或资料，除非提供方明确说明其为公知技术的外，均构成提供方的商业秘密；

2.双方同意不得使第三人接触或向第三人揭露上述商业秘密，也不得为本协议之外的任何其他目的利用该商业秘密。

3.双方承诺，本保密义务延及其员工，任何一方员工违反本保密义务的，该方同样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八、不可抗力及免责声明**

1.不可抗力指双方在订立合同时不能预见、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事件。鉴于网站所具有之特殊性质，不可抗力亦包括：战争、自然灾害、政府政策法令、电信故障、国际互联网故障、遭遇黑客入侵、不可主观抗拒因素造成或因政府管制而造成的暂时性关闭等在内的任何影响网络正常经营之情形。

若由于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全部或部分正常履行，受制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另一方，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方案。

2.出现下列情况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的情形的免责条款：

（1）由于不可抗力导致本协议不能履行的，双方互不担责。

（2）甲方不正当使用项目产品导致自身及他方损失的，产生的一切责任和纠纷由甲方自行承担和处理。

**九、违约责任及合同的解除**

1. 甲方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日，按当期未付款项的[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总额

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5%。

2.乙方逾期交付成果的，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金额的[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需退还甲方已支付全部款项，并赔偿合同总金额[ ]%的违约金。

3. 若乙方交付成果多次整改仍不符合甲方宣教要求、质量严重不达标，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需退还全部已付款项，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4.乙方违反版权、保密约定，私自使用、泄露项目成果的，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的违约金，同时承担全部侵权及违约责任。

**十、变更与终止**

1.甲乙双方履行本合同时，所做出经共同确认的备忘补充变更合同或实施方案，以及其它一些与本活动有关的文书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任一方均有权终止本合同，但须提前一个月向另一方发出书面通知。并赔偿另一方的合同服务价款（含税）的[ ]%的违约金，即人民币[ ]元，若实际的损失大于约定的违约金，按实际损失赔偿。且在通知日前其与第三方签订的委托发布广告合同以及其他承担义务的合同仍需按规定履行完毕。

**十一、其他**

1.本合同以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为合同生效日。

2.本合同壹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执行过程中所产生的附件和补充协议等，视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

**十二、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本合同签署、效力、解释和执行以及争议之解决均应适用中国法律。因本合同引起之争议，应该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向甲方住所地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

注释：

1、本章分为三部分，是为方便供应商制作响应文件设计。第一、二部分应按要求或给定格式填报。

2、第三部分响应方案格式**仅供参考**，供应商应根据项目特点，结合本次采购要求，对有关表格进行**补充或修改**，但不得对实质性文件的相关条款做出变动。

项目编号：YL-ZFCG(SY)-0724

# 制作“爱我国防”思政课视频采购项目

# 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 目 录

此处索引目录

#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一、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二、财务状况报告**

**三、税收缴纳证明**

**四、社保缴纳证明**

**五、提供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 六、书面声明函

中共榆林市委宣传部、陕西圣业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响应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七、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查询截图

**八、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情况**

**（一）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一　　年　　月　　日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_____。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

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

承诺日期：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承诺书标题按照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确定。此承诺书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后附截图。

## （二）投标人信用承诺

投标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此承诺书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投标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后附截图。

## （三）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

投标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

1.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

2.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

3.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

4.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5.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1至3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此承诺书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投标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后附截图。

## （四）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个人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我所递交的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无弄虚作假等情形。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人：

承诺人（签字）：

承诺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此承诺书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授权委托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后附截图。法人直接参与谈判的，无须提供和上报《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 九、身份证明材料

## （一）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table>
<tr><td colspan="5">致：中共榆林市委宣传部，陕西圣业招标有限公司</td></tr>
<tr><td rowspan="6">企<br>业<br>法<br>人</td><td>企业名称</td><td colspan="3"></td></tr>
<tr><td>法定地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3"></td></tr>
<tr><td>工商登记机关</td><td colspan="3"></td></tr>
<tr><td>税务登记机关</td><td colspan="3"></td></tr>
<tr><td>机构代码证号</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3">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性别</td><td></td></tr>
<tr><td>职务</td><td></td><td>联系电话</td><td></td></tr>
<tr><td>传真</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td><td colspan="2" rowspan="2">（粘贴处）</td><td colspan="2">法定代表人（签字和盖章）</td></tr>
<tr><td colspan="2">（供应商公章）<br><br>年 月 日</td></tr>
</table>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中共榆林市委宣传部，陕西圣业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公司授权委托被授权人姓名为我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谈判采购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谈判采购、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授权代表人姓名：_____ 性别：_____ 职务：_____

电话：_____ 通讯地址：_____

授权有效期：_____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br>（国徽面） | 授权代表人身份证<br>（国徽面）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br>（人像面） | 授权代表人身份证<br>（人像面） |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谈判的，无需提供该委托授权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有效期不少于90日历天，起始时间为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 十、供应商概况

## （一）供应商基本信息

<table>
<tr><td colspan="7">单位基本情况</td></tr>
<tr><td>供应商全称</td><td colspan="6"></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2"></td><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3"></td></tr>
<tr><td>登记证号</td><td colspan="2"></td><td>单位性质</td><td colspan="3"></td></tr>
<tr><td>法定代表人<br>（主要负责人）</td><td colspan="2"></td><td>所属行业</td><td colspan="3"></td></tr>
<tr><td>上年度<br>营业收入</td><td colspan="2"></td><td>资产总额</td><td colspan="3"></td></tr>
<tr><td>所获得资质及等级（国家行政部门颁发）</td><td colspan="6"></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6"></td></tr>
<tr><td colspan="7">人员情况</td></tr>
<tr><td rowspan="2">从业人员总数</td><td rowspan="2"></td><td>管理人员<br>数量</td><td></td><td>专业技术人员<br>数量</td><td colspan="2"></td></tr>
<tr><td>残疾人人数</td><td></td><td>少数民族<br>人数</td><td colspan="2"></td></tr>
<tr><td>说明</td><td colspan="6">1、登记证号指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中的登记号。<br>2、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不提供“上年度营业收入”。<br>3、供应商应如实填写上述信息。竞争性谈判文件允许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td></tr>
</table>

## （二）企业控股关联关系说明

1.供应商在本项目谈判活动中，不存在与其它参与谈判供应商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1.1 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1.2 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1.3 单位负责人：_____

2._____（填写是或否）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请详细填写企业关系关联说明，未如实填写将否决谈判。

**（三）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监狱企业证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项目名称__（项目编号：）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承担的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监狱企业证明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要求享受相关优惠政策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备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 第二部分　符合性证明文件

## 一、响应函

陕西圣业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竞争性谈判文件，经详细研究，我方决定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一、我方已详细阅读了竞争性谈判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事项及内容。

二、我方已悉知并关注了贵方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二章第二项第 3 条中的“谈判文件的修改、澄清”）上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有关变更公告（包括但不限于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做出的修改或澄清、答疑纪要，以及项目暂停、重启、延期、终止等）。

三、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与本采购有关的任何证明材料，保证所提交的证明材料真实、合法、有效，并尊重谈判小组的评审结果。

四、我方愿意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一切要求，完成本项目合同责任和义务。

五、谈判开始后在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撤回谈判，我方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六、我方的响应文件在谈判之日起____个日历日内有效，如成交，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时止。

七、所有关于此次谈判活动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名称（盖章）：

地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电子邮箱：

日期：　　年　月　日

**注：**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响应函的任何实质性内容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响应。

# 二、第一次谈判报价一览表及分项报价明细表

## （一）第一次谈判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序号 | 服务内容 | 服务期限 | 备注 |
| --- | --- | --- | --- |
| 1 | 制作“爱我国防”思政课视频采购项目 | | |
| 报价 | 人民币大写：_____（人民币小写_____） | | |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二）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序号 | 服务项目 | 数量 | 单位 | 报价（元） | 备注 |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谈判报价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 | | | | |

注：1、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2、供应商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增加表格服务项目，但不得减少已有的信息内容。

3、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采购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应当计取的费用均应列入报价中。报价时不论是否计取，采购人均按已计取对待。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三、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

未签署下列承诺书的，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一）质量安全责任承诺书

为保证本采购项目顺利进行，作为投标供应商，现郑重承诺：

1、我方投标产品的生产（包括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等）、投入使用的材料等均完全符合国家现行质量、安全、环保标准和要求。

2、我方将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相关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技术标准及规范、服务标准及规范、施工标准及规范，在规定的时限内，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并向采购人交付合格产品。

3、对于因产品生产质量以及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服务、施工等过程中产生的任何安全事故，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4、我方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等符合现行的国家、行业、地区、企业标准及要求，标准不一致的，以更为严格的为准，我方对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等的质量、安全、环保等承担全部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二）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四、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序号 | 采购文件技术要求 | 响应文件响应 | 偏离说明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供应商将谈判文件**第三章“三、服务要求”**的全部内容逐条逐款列入此表，如有遗漏，供应商自行承担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的风险。

2.偏离说明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

3.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谈判或成交资格。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五、商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序号 | 采购文件商务要求 | 响应文件响应 | 偏离说明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供应商将谈判文件**第三章“四、商务要求”**的全部内容逐条逐款列入此表，如有遗漏，供应商自行承担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的风险。

2.偏离说明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

3.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谈判或成交资格。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第三部分　响应方案

## 一、服务方案

参照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关谈判评审的各项条款的要求，结合第三章采购项目技术、商务要求编制合理、科学、可行的服务响应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详细完整的整体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理解与策划思路、拍摄期间综合保障方案、专题页面设计方案、宣传推广排期方案等；

（2）完成本项目的服务质量保障措施；

（3）服务团队；

（4）经谈判代表签字确认的完成本项目的服务承诺书；

（5）.....

**附表 1 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汇总表**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工作年限 | 身份证号 | 拟设岗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拟设岗位”须注明该人在本单位的岗位。

2.供应商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3.供应商应书面承诺投标文件中人员的真实性。

4.附相关人员身份证复印件等相关证件。

**附表 2本项目拟投入主要人员简历表**

| 姓　名 | | 性 别 | | 年 龄 | |
|---|---|---|---|---|---|
| 职　称 | | 身份证号 | | 专业/年限 | |
| 毕业时间 | | 毕业学校 | | 学历/专业 | |
| 资格证书 | | 注册时间 | | 从业时间 | |
| 是否属供应商固定雇员 | | | 为供应商服务时间 | | |
|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 | | | | |
| 教育和培训背景 | | | | | |
| （教育背景从大学开始，包括毕业院校名称、专业、起始时间。培训填写与专业技术、业务有关的内容） | | | | | |
| 工作经历 | | | | | |
| 时　间 |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br>及当时所在单位 | 担任何职 | 主要工作内容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表后须附身份证、学历证明材料等。

**附表 3 同类业绩一览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内容 | 金额（万元） | 完成日期 | 服务单位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文件为无效谈判响应文件，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表后须附业绩合同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